**广州中医药大学本专科生结业后课程重新修读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院 |  | 班级 | 年级 专业 |
| 姓名 |  | 学号 |  | 性别 |  |
| 手机 |  |
| 根据《广州中医药大学学生结业后课程重新修读的管理办法》（见附件），学生结业两年内可以申请参加结业后课程重新修读，必须填写《广州中医药大学本专科生结业后课程重新修读申请表》。不按要求提交《广州中医药大学本专科生结业后课程重新修读申请表》或重修课程后不按时参加考试者视为自动放弃。请根据重修课程开课学期选择重修学期。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上述规定，如重修课程考试仍不及格，根据《广州中医药大学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》相关规定，本人将无法获得毕业证。申请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**申请20 年 月重修课程** |
| 重修课程名称 | 学分 | 交费金额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学生所在学院意见 | 公章 年 月 日 |
| 财务处 |  公章 年 月 日 |
| 教务处 |  公章 年 月 日  |

**备注：1.“学分”、“交费金额”栏由学生所在学院填写。**

**2.本表一式两份（一份学院留存，一份交教务处备案）。**

 教务处制